

李欣宇

精耕细作，回应群众期盼

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全面依法治国
司法新作为

近年来，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人民法院始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扣上级法院决策部署和辖区发展实际，在执法办案、司法为民、改革创新等领域深耕细作、精准发力，用一系列接地气、可复制、有实效的创新举措破解司法难题、回应群众期盼，将法治精神根植于司法为民服务的每一个细节，让公平正义可感可及，为辖区法治建设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司法动能。

当事人向诉讼案件承办人与执行案件承办人送锦旗。宋晨摄

“法官用类似案例一讲，心里一下子就有底了”

“以往打官司总感觉云里雾里，不知道自己的诉求合不合理、法律依据是什么，现在法官用类似案例一讲，条理清晰、通俗易懂，心里一下子就有底了！”当事人佟某与赵某在和解后感慨道。

2024年8月，赵某驾车时不小心刚蹭到了人行横道上的行人佟某，导致佟某受伤，双方因赔偿问题产生争议，佟某于2025年3月诉至尖山区法院。为实质性化解矛盾，法院在立案阶段即启动类案检索，向双方当事人推送本院近三年来的相似案例。承办法官依托类案裁判结果释法说理，清晰阐明赔偿尺度与诉讼风险，有效消除当事人认知分歧。最终双方握手言和，赔偿款当庭履行完毕。

近年来，随着案件数量不断攀升，尖山区法院为推进矛盾纠纷的源头预防、前端化解与多元化解，攻克群众“打官司难、看不懂裁判”的难题，于2025年2月创新推出《“附类案生效裁判”工作机制实施办法》，将类案裁判深度融入诉前、诉中、诉后全流程。该院坚持“每案必释法、每判必说理”，结合类案开展精准释法，引导当事人理性诉讼、依法维权，同时依托常态化庭审观摩工作机制严把庭审质效、提升司法专业能力，以看得见、摸得着的司法实效，让当事人“赢明白、输服气”。数据显示，该制度实施以来，该院上诉率和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都明显下降，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率显著提升。该院以规范化释法推动矛盾化解止于未发、化于萌芽，让司法裁判既明法理又通情理，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为辖区社会和谐稳定筑牢坚实司法根基。

“扫个二维码，就啥都清楚了”

“不用跑法院、不用托熟人、不用查法条，扫个二维码就啥都清楚了，太省心、太方便了！”李某拿着刚收到的裁判文书，对尖山区法院推出的“二维码释法包”赞不绝口。

聚焦群众诉求与民生期盼，针对群众“法律盲区”“办事迷茫”等痛点难点问题，尖山区法院在原有“审判员一庭长一副院长”梯度化、专业化多层次答疑机制基础上，坚持科技赋能司法、服务惠及民生，推动数字化改革与司法服务深度融合，于2025年4月创新上线“二维码释法包”服务，打造“一案一码、精准普法”的司法服务新模式。法官团队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转化专业法律术语，避免生硬晦涩的法条堆砌，确保群众看得懂、用得上、能受益。

“二维码释法包”实现“一案一码、精准匹配”，当事人扫描判决书、调解书附带的专属二维码，即可随时随地获取个性化、精准化的司法服务，无需现场咨询、无需反复跑腿，真正实现“指尖轻点解难题、随时随地享服务”。

这一举措，将释法答疑从“被动回应”转为“主动供给”，将司法服务从“线下阵地”延伸到“线上指尖”，有效突破时间与空间的限制，让司法服务更便捷、更高效、更有温度。截至目前，“二维码释法包”已累计服务群众超万人次，覆盖民生领域各类案件，切实把“司法为民”的宗旨落到实处，让群众在每一次司法互动中都能感受到法治的温度和司法的效率，不断提升群众的司法获得感与满意度。

让“纸上权利”变成“真金白银”

“真心感谢法院，办事效率高，还处处为咱老百姓着想，可算解了我的心头事！”赵某手持两面锦旗，向承办法官及执行法官连连道谢。

赵某与刘某因房屋买卖纠纷诉至尖山区法院，尖山区法院依赵某申请冻结刘某银行账户资金29.5万元。案件判决生效后，刘某同意以被冻结款项支付28万元本金及利息，但坚持“先解冻，再付款”；而赵某则担心解冻后刘某转移资金，要求“先付款，再解冻”，双方互不信任。承办法官了解到双方当事人的困境后，打破常规思维，依据民事案号作出扣划裁定，执行局迅速响应，将案款划拨至法院账户，并及时解除对刘某的财产保全措施。这一系列高效操作，让权利人在提交申请的三日内拿到应得的款项。

胜诉权益不能只停留在纸面上，要让群众拿到“真金白银”，才能彰显司法公正、赢得群众信任。为了让“纸上权利”变成“真金白银”，尖山区法院着力破解“胜诉易、兑现难”这一群众反映强烈的司法堵点，深化“审判+执行”融合衔接，构建诉中“诉中保全+执前扣划”高效协同工作机制，以程序“减法”换取权益兑现“加法”，以机制创新破解执行难题。法院明确，对诉中已依法采取保全措施的财产，在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或和解协议且不侵害案外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无需进入执行立案程序，由审判庭直接对接执行部门，依法扣划保全财产用于履行生效裁判确定的义务，构建“审判保全—自愿履行—权益实现”的闭环通道，实现“审判与执行无缝衔接、权益兑现快速高效”。数据显示，该机制推行以来，执前自动履行率得到提升，有效破解了“胜诉易、兑现难”的堵点难点，为辖区民营经济和民生保障提供了有力司法支撑。

“今后，我们将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更多创新举措破解司法难题，以更优司法服务回应群众期待，全力打造公正高效、便民利民的法治化环境。”尖山区法院院长孙刚表示。



调解成功后当事人握手言和。孙宏博摄



法官指导当事人扫描二维码释法答疑。宋晨摄



图①：开庭前，法官助理把国徽擦得锃亮。
图②：农家小院就地巡回审判现场。
图③：郭大爷在庭审笔录上签字捺印。
图④：庭审结束后，法官与郭大爷在菜地前唠家常。

农家小院解“心结”

杨 娟 周琦琦 文/图

近日，在福建省建瓯市徐墩镇叶坊村的一个农家小院里，一场温馨而庄重的巡回审判圆满落幕。菜畦泛着新绿，郭大爷与建瓯市人民法院法官郑寓龙坐在竹椅上唠起家常，从田间收成聊到晚年生计，句句都是朴实的信赖。

这是一起被继承人债务清偿案件。2025年5月，郭大爷的小儿子郭某因重病离世。他生前未婚无子女，名下留下一套位于福州的房产，该房产尚欠福州某银行房贷140余万元。年过耄耋的郭大爷夫妇作为其唯一法定继承人，被福州某银行诉至建瓯法院。

考虑到两位老人年事已高、行动不便，郑寓龙决定将法庭“搬”进农家小院。庭院里，国徽高高悬挂，桌椅整齐摆放，一旁的菜畦、墙角的农具，让严肃的庭审多了几分烟火气。

“大爷，别着急，今天咱把事儿说透，保证让你们心里踏实。”庭审伊始，郑寓龙便温和地安抚着面露愁容的郭大爷夫妇，耐心讲解了庭审流程与权利义务。

郭大爷眉头紧锁，小声嘀咕：“郑法官，我们没文化，就怕要替儿子背这百万巨债，哪有那么多钱啊！”郑寓龙耐心释法：“大爷放心！法律规定‘限定继承’，你们只在继承遗产范围内承担责任。这套房子有升值空间，直接放弃继承反而会亏了你们的权益。”

郭大爷的担忧刚缓解，又皱起了眉头：“可我们年纪大，精力不够，房产拍卖、过户这些事，我们实在处理不来。”郑寓龙当即给出解决方案，在征得郭大爷同意后联系上他的女儿，由女儿出面处理后续事宜。

这样一来，郭大爷的“烦心事”被一一化解，顾虑也一扫而光。“以前觉得法院离我们很远，没想到你们把法庭搬到自家院子，这么快就把我们的难题解决了！”庭审结束后，郭大爷拉着法官的手，满脸的愁容早已舒展。这起农家小院里的巡回审判，不仅解开了当事人的“法结”，更解开了他们的“心结”，让司法的温度在泥土芬芳中悄然传递。



扫码观看视频

「春天，咱们继续携手！」

本报记者 蔡蕾 本报通讯员 张莉

正月里来，新春刚过。还在春运期间的湖北省襄阳市襄阳东站长站人流如织。车站里的“春运法治宣传站”前，襄阳铁路运输法院的法官们正为往来旅客解答法律疑问。一份份散发着墨香的《人民法院报》被递进车站，带上列车，穿梭于铁路沿线各站，温暖着每一段春运旅程。

这是武汉铁路运输两级法院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的生动实践。在襄阳铁路运输法院新审判大楼的调解室内，一场历时数月、涉及数百万元的高铁工程款纠纷，也迎来了温暖的句点。

当天，双方当事人终于在调解协议上郑重签名，原告施工队负责人老李紧紧握住被告王先生的手，声音有些哽咽：“心里这块大石头，总算在春节前落地了。过了年，咱们还能接着为高铁干活！”

这场和解，让一份已经拟好、长达44页的判决书留在了档案柜，取而代之的是一份仅有两页纸的调解协议。笔墨省了，心结也解了。

纠纷源于襄荆高铁宜城汉江特大桥引桥的钢板桩插拔工程。襄荆高铁是湖北省“十四五”规划的重点工程，对于推动汉宜“金三角”协同发展意义重大。2025年9月28日，高铁正式开通运营，而恰在此时，老李因工程结算纠纷，将王先生诉至法院。

由于双方未签订书面合同，价款争议很大。老李申请了财产保全，冻结了被告公司账户，王先生则扬言另案索赔保全损失。

“正值襄荆高铁全线通车的重要节点，如处理不当，可能影响企业运转与铁路运营环境。”承办法官张慧慧深知此案分量。

从旧审判楼到新大楼，案子“搬了家”，调解工作也未停歇。开庭前后，张慧慧组织了不下十次沟通，但双方在金额上仍存在巨大分歧。

一纸判决书容易，但真能案结事了么？张慧慧决定在送判决前再试一次。

既然双方对已完成工程量无太大异议，主要争在单价，能否找到平衡点，并一揽子解决可能因保全引发的衍生诉讼？思路一转，局面渐开。

最后的判前调解开始，张慧慧从情理切入：“大家都是为了把高铁建好，现在列车飞驰，方便千万百姓。咱们建设者的辛苦，不该变成解不开的矛盾疙瘩。”

让王先生没想到的是，张慧慧主动协调，在确保春节前款项划拨到位的前提下，解除了全部保全措施。最终，双方协商一致，在调解协议上签字，老李隔桌伸出手：“王总，之前多有得罪，今后合作愉快！”王先生快步上前握住：“都是为了工程。春天，咱们继续携手！”

全国人大代表、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汪勇表示，武汉铁路运输两级法院主动将司法工作融入国家战略与湖北建设大局，为湖北打造新时代“九州通衢”注入坚实法治动能。

无论是站区普法，还是线上线下调处，法官们始终以专业智慧与司法温情，守护着铁路大动脉的平安畅通，让法治的温暖随列车一同驶向春天。

信息短波

内蒙古额尔古纳 普法活动为冰雪旅游筑牢法治屏障

本报讯 当皑皑白雪铺满山河画卷，冰雪旅游成为冬日出行的热门选择。滑雪驰骋的快意、雪乡漫步的浪漫、冰雕奇观的震撼，让无数人奔赴这场与寒冬的约会。然而，高危险性、环境特殊性、参与群众多元等特点，使得冰雪旅游场景下的旅游合同、消费侵权等法律风险相伴而生。为让每一位游客的冰雪之旅安全无忧，近日，内蒙古自治区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三河人民法庭干警走进辖区热门旅游地三河回族乡小楼山，通过发放普法手册、开展现场咨询等形式，针对游客关注的热点问题答疑解惑，提醒游客在享受冰雪乐趣的同时，也要做自身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李想）

安徽六安安 调解涉农生态环境案促和谐

本报讯 近日，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民一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成功调解一起因小龙虾死亡引发的环境污染责任纠纷，既为农户止损减负，更以司法智慧守护了乡邻情谊。

2024年4月，养殖户王某、刘某因相邻麦田无人机喷药后小龙虾大批死亡诉至法院，双方对死因各执一词。案件因原告申请损失鉴定、被告申请农药致害因果关系鉴定陷入“双鉴定”僵局。承办法官经询问当事人、传唤证人、调取报警记录、走访农业部门等，厘清了双方因果与损失标准，并了解到双方还有旧怨，若一判了之恐伤和气。法官遂以“拉家常”方式消除原告对立情绪，帮其算清鉴定成本与风险，劝其让步；又向被告释法，建议其给予原告补偿以维护邻里情谊。最终原告减少诉请，被告支付补偿，双方握手言和。（陈健 胡月圆）

重庆涪陵 “专户直付”保障农民工工资直接到手

本报讯（记者 刘洋 通讯员 贺小蓉）近日，记者从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获悉，为有效破解农民工工资“支付难、到手慢”问题，该院联合区住建委创新建立“专户直付”机制，2025年以来已快速办结农民工欠薪案件1415件，为1676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2580万元。

该机制主要针对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高发情况，依托住建部门监管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在法院查清事实、明确责任后，将欠薪款项直接支付至农民工个人账户，实现“穿透式”发放。机制改变了以往单纯依靠诉讼执行的传统方式，缩短了欠薪兑付周期，并确保工资专款专用、直达个人，杜绝了中间截留、挪用等风险。